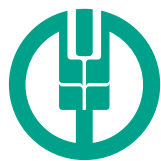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律法規，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第二期)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核查報告」。

茲載列該公告如下，謹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克秋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5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劉士余先生、張雲先生和樓文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超先生、周可先生、張定龍先生、陳劍波先生、胡孝輝先生和徐建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時亨先生、溫鐵軍先生、袁天凡先生、肖星女士和盧建平先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或“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91号）批准，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亿股，募集金额不超过800亿元。本次优先股发行采取分次发行，其中，2014年发行量不超过4亿股，募集金额不超过400亿元。本次为第二期发行，发行量不超过4亿股，募集金额不超过400亿元。

农业银行于2015年3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4亿股，通过询价方式确定的票面股息率为5.50%，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54,656,000元。截至2015年3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收到上述款项。2015年3月16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184号），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本次非公开发行4亿股优先股已于2015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资金清算中心开立优先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年3月16日该募集资金账户共收到人民币40,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币45,344,000元拟用于支付发行费用，净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954,656,000元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45,344,000元，净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954,656,000元已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对于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已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后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90999901669990209999999999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形。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农业银行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45,344,000元，净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954,656,000元已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综上，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截至2015年6月30日，中国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保荐机构认为：中国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

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中关于农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净募集资金总额		39,954,656,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54,656,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54,656,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变更项目， 承诺投资 包含部分 变更项目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 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 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 变化
补充 不 适 用 核 心 资 本	39,954,656,000.00	39,954,656,000.00	39,954,656,000.00	39,954,656,000.00	39,954,656,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无		无		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周宇



邵向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